

附件二-1

大陸（港澳）來臺或我方赴大陸（港澳）交流團員名冊

主辦單位			活動時間	年 月 日-- 年 月 日
活動名稱				
姓 名	性 別	現 職 (含本職及兼職)		

註：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，申請補助團體蒐集處理或利用團員個人資料時，應盡告知義務。